

# 《印光大師文鈔選讀》 補充講表

◎附表一：

※淨土法門之殊勝

- 一、契合末法根機：末法之後，彌陀經留世百年故。
- 二、他宗修持，必須斷惑證真，乃可了生脫死。  
淨宗修持，惟在深信切願篤行，即得帶業往生。
- 三、三根普被：鈍：一句彌陀，驀地念去，不須理解博究。  
利：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。
- 四、下手容易：但念彌陀。
- 五、修持方便：隨時隨地可修。
- 六、穩當無錯：如空中飛人，下有接網，不致墜地傷亡。

七、容易成就：一心而念，不須開悟證果。

八、當生成就：不須三祇。

九、成功相同：與最上乘同。

十、橫超直捷：心作、心是。

十一、自力難、二力易：自他不二。

十二、事實證明：末法時期得一心不亂，往生之人，較他宗悟證人為多。

十三、厭離婆婆，求生極樂：如入最理想之佛學院，住最莊嚴之寺院道場。

\*《印光大師文鈔續編》卷下·淨土指要云：

「淨土法門，乃如來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。三根普被，利鈍全收。等覺菩薩，不能超出其外。

逆惡罪人，亦可預入其中。不斷惑業，得出輪迴。即此一生，定登佛國。末世眾生，根機陋劣，

捨此法門，其何能淑。」

※修學淨土法門之方法與要點

\*《印光大師文鈔續編》卷下·淨土指要云：

「凡修淨業者，第一必須嚴持淨戒，第二必須發菩提心，第三必須具真信願。戒為諸法之基址，菩提心為修道之主帥，信願為往生之前導。淨土法門，以信、願、行、三法為宗。非信何由發願，非願何由起行，非持名妙行，何由證所信而滿所願。得生與否，全由信願之有無；品位高下，全由持名之深淺。信、願、行、如鼎三足，缺一則蹶。若不注重信願，唯期持至一心，縱令深得一心，亦難了生脫死。何以故。以煩惑未盡，不能仗自力了生死。信願既無，不能仗佛力了生死。世有好高騖勝者，每每侈談自力，藐視佛力。不知從生至死，無一事不仗人力，而不以為恥。何獨於了生死一大事，並佛力亦不願受，喪心病狂，一至於此。淨宗行者，所當切戒。」

又云：「至於修持法則，常當如子憶母，行住坐臥，語默周旋，一句佛號，綿綿密密，任何事緣，不令間斷。都攝六根，淨念相繼。能如是者，決定往生。」

又云：「又須心念仁恕，氣象渾穆。忍人所不能忍，行人所不能行。代人之勞，成人之美。常思己過，莫論人非。等覺菩薩，二六時中，禮十方佛，懺除宿業。況在凡地，常當慚愧，何敢自恃。若自恃者，縱有修持，皆屬魔業。如是之人，切勿親近，免致日久，與之俱化。直須守定宗旨，不隨經教，及善知識語言所轉，捨此別修也。」

又云：「此之法門，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，上成佛道，下化眾生，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。一切法門，無不從此法界流。一切行門，無不還歸此法界。故得九界同歸，十方共讚，千經俱闡，萬論均宣。吾輩末學，何可立異，以取自誤誤人之罪愆乎！願深思之，願深思之。」

### ※研究《印光大師文鈔選讀》之目的

- 一、使令深信切願篤行。
- 二、使令信解力增長，發起無上菩提心。
- 三、使令依解起行。

### ※乙二、教起因緣

#### ○初、總說（以下糅合蓮池大師所著之《佛說阿彌陀經疏鈔》）

先明總者，謂如來唯為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，則一代時教，總其大意，唯欲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。今淨土法門，乃直指眾生以念佛心入佛知見故。

#### ○二、別明

專就淨土法門，復有十義：

- 一、大悲憫念末法，為作津梁故。

- 二、特於無量法門，出勝方便故。
- 三、激揚生死凡夫，令起欣厭故。
- 四、化導二乘執空，不修淨土故。
- 五、勉進初心菩薩，親近如來故。
- 六、盡攝利鈍諸根，悉皆度脫故。
- 七、護持多障行人，不遭墮落故。
- 八、的指即有念心，得入無念故。
- 九、巧示因於往生，實悟無生故。
- 十、復明徑路修行，徑中之徑故。

○三、結語

\*《印光大師文鈔續編》·福州佛學圖書館緣起云：

「如來一代所說一切大小乘法，皆仗自力，故難。唯此一法，全仗阿彌陀佛慈悲誓願攝受之力，及與行人信願誠懇憶念之力，故得感應道交，即生了辦也。」

\*《印光大師文鈔續編》·無錫淨業社年刊序云：

「如來聖教，法門無量，隨依一法，以菩提心修持，皆可以了生死，成佛道。然於修而未證之前，大有難易疾遲之別。求其至圓至頓，最簡最易，契理契機，即修即性，三根普被，利鈍全收，為律、教、禪、密、諸宗之歸宿，作人、天、凡、聖、證真之捷徑者，無如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也。良以一切法門，皆仗自力，念佛法門，兼仗佛力。仗自力，非煩惑斷盡，不能超出三界。仗佛力，若信願真切，即可高登九蓮。當今之人，欲於現生了生死大事者，捨此一法，則絕無希望矣。」